##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政府补贴 1304.57万元,具体情况如下:

根据无锡高新区经济发展局、无锡高新区财政局,锡新管经发[2016]446号、锡新财发[2016]45号《关于拨付无锡高新区 2016年第八批产业升级基金的通知》,公司获得产业升级基金产业升级专项资金 1304.57 万元人民币,约占公司经审计的 2015年度净利润的 8.96%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,上述补贴确认为营业外收入,计入公司当期损益,对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 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7 日